



MiniMax Group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0)

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定於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舉行

與代表委任表格相關的股份 數目(附註1)	A類股份
	B類股份

本人／吾等(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MiniMax Group Inc. (「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中 _____ 股A類／B類股份(附註3) 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4) 或 _____，
郵箱地址為 _____，
作為本人／吾等的委任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定於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 下午二時正通過線上會議的方式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及其任何續會，並依照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

請勾選(「✓」) 適當方格，以表明 閣下的投票意願(附註5)。

普通決議案(附註6)		讚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重選閻俊傑博士為執行董事。		
3.	重選負燁禕女士為執行董事。		
4.	重選趙鵬宇先生為執行董事。		
5.	重選周或聰先生為執行董事。		
6.	重選劉偉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7.	重選黃國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	重選王鵬程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	重選朱華星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0.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之薪酬。		
11.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2.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 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13.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額外A類普通股及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相關股份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 總數20%。		
14.	通過加入本公司所購回之股份總數，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A類普通股之一般授權。		

日期：2026年 _____

簽名(附註7) _____

附註：

- 請視情況刪除並填寫與本代表委任表格相關的股份數目。如無填寫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份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如委任代表多於1名，則須指明與各委任代表相關的股份數目。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寫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數目，並視情況刪除。
- 如果首選大會主席以外的任何委任代表，請刪除「大會主席」一詞，並在空白處填寫該委任代表的姓名和地址。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任何數目的委任代表，代其出席並投票。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
- 重要提示：**閣下如欲投票讚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讚成」空格內加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空格內加上「✓」號。倘 閣下未有任何指示，則 閣下的委任代表可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的委任代表亦有權就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內並無提及而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呈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決議案內容僅為概要，全文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書面正式授權的律師簽字。如委任人為法團，則本表格必須加蓋法團印章，或經高級職員或獲其正式授權的律師親筆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倘為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僅一對登入用戶名稱及密碼將提供予聯名持有人。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出席或表決，猶如彼為唯一有權出席及表決者。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經簽署的授權文件(如有) 或者其經核證副本，最遲須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視情況而定)(即不遲於2026年6月9日(星期二) 下午二時正(香港時間)) 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依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閣下提供 閣下自身和委任代表的姓名和地址是出於自願，以便處理 閣下的代表委任請求和 閣下對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指示(「目的」)。吾等可能會將 閣下和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和地址轉讓給為吾等提供與本目的相關的行政、計算機和其他服務的吾等之代理人、承包商或第三方服務提供商，以及法律授權要求提供信息或以其他方式與本目的相關並需要接收信息的各方。閣下和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和地址將保留一段時間，用於實現本目的。查閱及／或更正有關個人資料的請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提出，任何該等請求均須以書面方式寄往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如上。